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3 月 8 日分别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18 日下午 3 时在深圳市南山区沙河商城七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名，公司董事长吕华先生、独立董事孔雨泉先生和高洪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，吕华董事长委托杨建达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孔雨泉独立董事委托卢胜海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高洪星独立董事委托熊楚熊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会前经到会董事选举杨建达董事主持本次董事会，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09 年年度报告正文》及《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；

《200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2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，《2009 年年度报告正文》请登陆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查阅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的预案；

按照《公司法》规定，进行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为主体，公司 2009 年利润分配依据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。

2009 年度公司之合并及母公司可分配利润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 目	公司合并	母公司
2009 年度净利润	80,226,797.61	83,346,844.83
结转年初可分配利润	111,336,789.53	140,995,924.05
分配 2008 年度股利	(6,051,155.61)	(6,051,155.61)
计提 2008 年任意盈余公积	(20,570,694.61)	(20,570,694.61)

当年可供分配利润	164,941,736.92	197,720,918.66
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考虑到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，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- 1、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%计提法定公积金；
- 2、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40%计提任意公积金；
- 3、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下一年。

2009 年度公司可分配利润分配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 目	母公司	占本年母公司净利润比例
2009 年度净利润	83,346,844.83	100%
计提法定公积金	8,334,684.48	10%
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	33,338,737.93	40%

分红派息预案：以 2009 年度末总股本 201,705,18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30 元(含税)，派发给股东的现金为 6,051,155.61 元。

三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四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聘请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；

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，同意聘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报酬为人民币 42 万元。

五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；

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请登陆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查阅。

六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的议案；

七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的总结报告》的议案；

八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《外部信息使用人

管理制度》。

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请登陆巨潮资讯网
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查阅。

议案一、二、三、四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

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三月十八日